

#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补充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董事长迟家升先生和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的通知，因近期市场波动，导致其质押股份市值减少，需增加质押物，迟家升先生和李国盛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迟家升	是	1,320,000	2017年4月13日	2020年4月12日	民生证券	3.03%	补充质押
李国盛	是	1,320,000	2017年4月13日	2020年4月12日	民生证券	3.24%	补充质押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2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迟家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3,584,2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42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7.02%，占公司总股本的4.59%。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0,685,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1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1,17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52.05%，占公司总股本的13.10%。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为对前次股份质押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3、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股东迟家升先生和李国盛先生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